

晋政文〔2020〕14号

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东石镇中心幼儿园 周边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东石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提请批准东石镇中心幼儿园周边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（晋东政〔2019〕124号）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东石镇中心幼儿园周边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控规》）。规划范围北至仁和路及高铁、西至规三路、南至划一路、东至规四路，总用地面积为33.84公顷。

二、原则同意《控规》对东石镇中心幼儿园周边地块的功能定位、用地布局规划和各类地块规划控制指标。

三、批准后的《东石镇中心幼儿园周边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》是指导该区域建设和管理的重要依据。要严格执行规划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改变，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。

此复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

2020年1月2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、纪委办，发展和改革局、教育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林业和园林绿化局、水利局、商务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供电公司、自来水公司、电信公司、移动公司、联通公司、铁塔公司、新奥燃气公司、省广电网络晋江公司，市有关领导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1月20日印发
